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消费领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233008
交易代码	233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335,389.7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致力挖掘并投资于消费行业和受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引领而快速发展的相关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把握消费数量增长和结构变革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重点关注在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的背景下,中国消费行业企业和受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引领而快速发展的相关企业,并从中寻找具有良好财务状况、较高核心价值与估值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大类资产配置:采取"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对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分析预测,在完全遵照基金合同的基础上,确定未来一段时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方案。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方案确定后,根据投资主题及其辐射消费链,进行行业配置,并从中精选具备持续成长能力并有一定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即主营业务收入和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的企业、有形或无形资产持续增长的企业、产品技术或服务水平超越行业平均水平的企业、以及在所覆盖行业中有垄断地位的企业。 3.固定收益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的主要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公司/企业债券策略、可转换债券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策略等。 4.权证等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分析的基础上,以Black-Scholes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为基础对权证进行分析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5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45,534.94
2.本期利润	-1,799,963.1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0,711,717.4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62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	0.64%	3.02%	0.33%	-4.08%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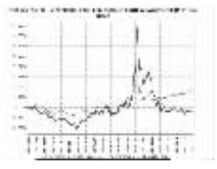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12月3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司巍	基金经理	2015年1月22日	-	7	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硕士。曾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部投资经理助理,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年9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维持均衡化的操作思路,在成长股、价值股和周期股中精选优质的龙头公司进行配置。

2017年三季度,市场继续震荡上行的走势。受到周期品涨价、环保等多重因素刺激,周期股加速上行后开始回落。在市场风险偏好提升的背景下,以新能源汽车和EG投资为代表的主题投资较为活跃。三季度,本基金的股票仓位一直维持较高水平,主要仓位向行业龙头进行集中,并尝试用部分仓位对主题行情进行把握。

展望2017年四季度,全球经济仍处在复苏的过程中。随着十九大的召开,未来改革将继续深化,经济转型的效果也将持续显现。同时,"脱虚入实"、金融稳定和降杠杆的政策环境尚未发生变化,再叠加上美元流动性收紧和地区性冲突加剧的外部大环境,市场或仍将在震荡中进一步分化,资金或进一步从缺乏内生增长支持的高估值个股中流出,继续向优质龙头股集中。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仍将采取适度均衡、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重点将集中在三大方向:第一,着力于寻找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行业和个股,特别关注消费升级、新能源汽车、科教文卫、人工智能、大数据、基因治疗等领域;第二,继续关注涨价的周期性行业;第三,关注以效率增进为目标的国企改革相关标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162元,累计份额净值为0.9162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0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1,395,425.53	71.70
	其中:股票	131,395,425.53	71.7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260,285.39	16.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356,714.72	10.56
8	其他资产	2,238,247.97	1.22
9	合计	183,250,673.6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5,945,358.03	26.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4,800.00	0.8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4,111,034.24	19.98
K	房地产业	34,558,699.00	20.2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275,534.26	8.95
S	综合	-	-
	合计	131,395,425.53	76.9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85	世联行	1,109,700	12,950,199.00	7.59
2	601601	中国太保	345,168	12,747,054.24	7.47
3	000002	万 科A	446,800	11,728,500.00	6.87
4	601336	新华保险	190,000	10,767,300.00	6.31
5	601628	中国人寿	382,000	10,596,680.00	6.21
6	600048	保利地产	950,000	9,880,000.00	5.79
7	000681	视觉中国	444,862	8,109,834.26	4.75
8	000725	京东方A	1,630,000	7,172,000.00	4.20
9	300251	光线传媒	655,000	7,165,700.00	4.20
10	300681	英搏尔	90,550	6,878,178.00	4.0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7,122.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49,308.5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427.92
5	应收申购款	87,182.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25,206.07
8	其他	-
9	合计	2,238,247.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831,881.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18,572.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015,064.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335,389.7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

3、本基金托管协议;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睿成大盘弹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睿成大盘弹性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3311
交易代码	0033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4月1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956,009.8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沪深300指数成分股量化加权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沪深300指数的成分股为基础,根据"异象效应及其风险溢价"的理论,使用指数成分股量化加权的理念进行主动投资组合的构建,并定期进行组合的再平衡。 2、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充分考虑衍生品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或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基本面研究,结合相关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谨慎参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4、债券投资策略 本投资组合对于债券的投资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等,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一年期活期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292,410.50
2.本期利润	4,945,157.5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549,746.7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17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68%	0.50%	4.40%	0.56%	0.28%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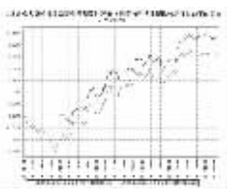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4月12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国雄	基金经理	2017年4月12日	-	10	金融风险管理师(FRM),香港科技大学金融数学与统计专业硕士,曾任职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经理、数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数量化投资部投资经理,2016年6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7月起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睿成中小盘弹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4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方面,2017年8月,需求侧出口、投资、消费"三驾马车"同步降速,供给侧方面工业增速回落,非工业增长平稳。9月制造业PMI生产和新订单指数分别较前值回升0.6%和1.7%,双双创下2012年2季度以来的新高,说明经济仍具有一定韧性。9月27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采取定向降准、减税等措施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随后人民银行在9月30日宣布对普惠金融实施定向降准。本次定向降准指向经济结构的持续分化,货币政策维持稳健中性不变。海外方面,美国经济平稳向好,美国9月份ISM制造业PMI创2004年1月份以来的最高水平,失业率下降至4.2%,为2001年2月份以来的最低水平;欧元区制造业景气程度普遍继续走强,利于欧洲央行削减刺激计划,全球经济有望持续复苏。

上证指数在三季度总体呈现上扬走势。7月以来,上证指数不断走高,经过8月上旬的小幅调整后,继续冲高。9月市场相对换散,在环保能源、供给侧改革、经济超预期等因素催化下三季度有色金属板块涨幅领先。目前来看,十月即将召开党的十九大会议,政策环境稳定,国家战略重点发展行业有望展开布局。

本基金主要通过量化模型作为投资交易决策的依据,采取沪深300指数成分股量化加权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下季度本基金将继续采用量化策略进行投资组合管理,通过科学的量化模型研究体系、严格的风险管理机制力争超越基准,取得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117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1117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4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0,179,376.58	92.01
	其中:股票	70,179,376.58	92.0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58,782.47	6.89
8	其他资产	832,963.71	1.09
9	合计	76,271,122.7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50,449.00	0.33
B	采矿业	3,563,733.53	4.72
C	制造业	25,437,507.08	33.6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83,361.00	3.02
E	建筑业	3,726,349.51	4.93
F	批发和零售业	2,647,318.06	3.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68,887.85	3.9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58,819.80	3.39
J	金融业	18,426,334.18	24.39
K	房地产业	5,220,851.60	6.9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16,760.00	1.7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51,126.98	0.3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8,289.00	0.1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24,734.99	0.1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92,778.00	1.58
S	综合	72,076.00	0.10
	合计	70,179,376.58	92.8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375,600	1,434,792.00	1.90
2	601169	北京银行	173,160	1,291,773.60	1.71
3	600519	贵州茅台	2,400	1,242,336.00	1.64
4	000858	五 粮 液	20,500	1,174,240.00	1.55
5	600690	青岛海尔	76,400	1,152,876.00	1.53
6	601166	兴业银行	65,300	1,129,037.00	1.49
7	000333	美的集团	24,500	1,082,655.00	1.43
8	601997	贵阳银行	72,800	1,070,888.00	1.42
9	600015	华夏银行	111,740	1,035,829.80	1.37
10	600104	上汽集团	28,832	870,438.08	1.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5,609.7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73,664.8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15.61
5	应收申购款	52,473.4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32,963.7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2,628,556.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61,256.4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5,633,802.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956,009.8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

3、本基金托管协议;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98,950,507.6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争使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坚持稳健配置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使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采取以下策略,将固定收益类资产在信用债、可转债和其他资产间进行配置。 首先,本基金分别对影响信用债市场的信贷水平、信用利差水平、信用债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进行分析;然后,对影响可转债市场的转股溢价率、隐含波动率、对应正股的市场走势、可转债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最后,本基金根据上述分析结论,预测和比较信用债、可转债两类资产未来的收益率与风险,并结合二者的相关关系,确定并调整信用债、可转债两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收益与风险间寻求最佳平衡。 本基金将以自上而下的在基准利率曲线分析和信用利差分析基础上相应实施的投资策略,以及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策略,作为本基金的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行业分析、企业基本面分析和可转债估值模型分析,本基金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债,以达到控制风险,实现基金资产稳健增值的目的。 除信用债与可转债外,本基金还将在综合考虑组合收益、利率风险以及流动性的前提下,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中证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长期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A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24　00002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755,565,072.52份　443,385,435.0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A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472,983.64	3,012,656.89
2. 本期利润	13,069,038.67	3,133,778.6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2	0.008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84,457,420.31	471,832,782.8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3	1.064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04%	0.84%	0.22%	0.01%	-0.18%

大摩双利增强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04%	0.84%	0.22%	0.01%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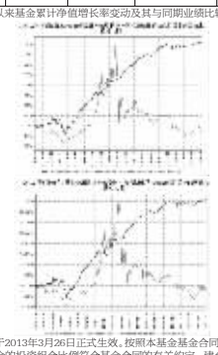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26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自2016年1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由原来的"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天相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变更为"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中证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上述事项已于2015年12月23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